



穗源科技

NEEQ : 834235

广东穗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SuiYuan Agricultural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江秋平
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电话	0763-5851836
传真	0763-5851826
电子邮箱	1240701789@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qysyny.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 107 国道北 396 号，5118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1,622,203.70	94,108,693.40	-13.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692,003.61	65,324,865.51	-8.62%
营业收入	57,286,068.11	49,449,886.36	15.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0,982.54	-2,397,540.47	-225.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67,643.46	-2,397,540.47	-14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9,870.82	-2,046,595.63	-266.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1%	-4.1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5	-1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5	-16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8	1.40	-8.5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951,000	34.23%	5,412,500	21,363,500	45.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4,162,500	4,162,500	8.93%
	董事、监事、高管	-	-	1,250,000	1,250,000	2.68%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651,000	65.77%	-5,412,500	25,238,500	54.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650,000	35.73%	-4,162,500	12,487,500	26.80%
	董事、监事、高管	5,000,000	10.71%	-1,250,000	3,750,000	8.0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46,602,000	-		46,602,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江秋平	16,650,000	-	16,650,000	35.73%	12,487,500	4,162,500
2	单庚康	7,496,000	-	7,496,000	16.09%	-	7,496,000
3	单庚明	5,000,000	-	5,000,000	10.73%	3,750,000	1,250,000
4	沈泰华	5,000,000	-	5,000,000	10.73%	-	5,000,000
5	陈志辉	2,001,000	-	2,001,000	4.29%	-	2,001,000
合计		36,147,000		36,147,000	77.57%		19,909,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单庚明与单庚康为兄弟关系。除此其他股东之外并无其他相互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江秋平持有公司 35.73%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自公司成立以来，江秋平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管理决策职位，实际控制公司生产、经营及相关决策，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及 2018 年 1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格式(2017)”)和《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格式(2017)解读”),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格式(2017)要求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格式(2017)解读要求,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格式(2017)进行调整。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根据准则 42 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规定,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②政府补助

本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如下: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将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由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进行分配;

③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

本公司根据格式(2017)和格式(2017)讲解的规定,对 2016 和 2017 年发生的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利润表的列报。采用该格式后,本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包括在利润表单独列示资产处置收益。采用该规定未对本公司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2)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 2017 年度利润表各项目。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3) 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 2016 年度利润表。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连南瑶族自治县瑶池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	清远	300 万元	农业种植	51.00		51.00	直接投资
惠州市穗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300 万元	农业种植及贸易	100.00		100.00	直接投资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穗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